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三届会议

第八十五次全体会议

1998年12月9日,星期三,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代理主席: 基瓦努卡先生.....(乌干达)

主席不在,副主席塞马库拉·基瓦努卡先生(乌干达)主持会议。

下午3时40分开会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大会审议第三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100至111和12的报告。

我请第三委员会报告员,黎巴嫩的哈桑·卡塞姆·纳吉姆先生以一次发言介绍第三委员会的报告。

纳吉姆先生(黎巴嫩),第三委员会报告员(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荣幸地提交第三委员会关于大会分配给它的议程项目的报告以供审议。

关于题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的议程项目12,第三委员会在文件A/53/614的第8段中建议通过2项决定草案。

关于题为“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和有关青年、老年人、残疾人和家庭问题”的议程项目100,第三委员会在文件A/53/615第7段中建议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议程项目101,第三委员会在文件A/53/616第18段中建议通过5项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国际药物管制”的议程项目102,第三委员会在文件A/53/617第7段中建议通过1项决议草

案。

关于题为“提高妇女地位”的议程项目103,第三委员会在文件A/53/618第18段中建议通过4项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第4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成果执行情况”的议程项目104,第三委员会在文件A/53/618第10段中建议通过1项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有关难民,返回者及流离失所者的问题和人道主义问题”的议程项目105,第三委员会在文件A/53/620第22段中建议通过6项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议程项目106,第三委员会在文件A/53/621第13段中建议通过2项决议草案并在第14段中建议通过1项决定草案。

在这一方面,我想提请大会注意在决议草案:“儿童权益”中将作出的2项纠正。在第4节中,执行部分第15段的开头应该读作:

“突出确保尊重儿童权益的有关措施的重要性”。

该句的其余部分应保持原样。

在第4节,执行部分第17段中最后一句应读作:

“那将有助于使犯下这种罪行的罪犯不能免罪成为可能”。

关于议程项目 107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活动方案”,第三委员会在文件 A/53/622 第 10 段中建议通过 2 项决议草案并在第 11 段中建议通过 1 项决定。

在题为“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议程项目 108 下,第三委员会在文件 A/53/632 第 17 段中建议通过三项决议草案。

我希望提请大会注意文件 A/53/624 所载报告第 7 段,该段提及委员会对题为“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的决议草案 A/C.3/53/L.17 的讨论情况。在这段中,提案国名单中出现文莱达鲁萨兰国是一个技术性错误。应将文莱达鲁萨兰国从这项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中删除。

在题为“人权问题”的议程项目 110 下,第三委员会在文件 A/53/625 第 4 段中建议通过一项决定草案。

在“人权问题:人权文书执行情况”的议程项目 110(a)下,第三委员会在文件 A/53/625/Add.1 第 21 段中建议通过 3 项决议草案。

在题为“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确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的议程项目 110(b)下,第三委员会在文件 A/53/625/Add.2 第 49 段中建议通过 16 项决议草案。

在题为“人权问题: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的议程项目 110(c)下,第三委员会在文件 A/53/625/Add.3 第 55 段中建议通过 10 项决议草案。在这方面,我仅谨慎地提请大会注意该报告第 8 段,应在这段最后加上下面一句话:

“在同一次会议上通知,经口头订正的案文作为主席案文提出。”

在题为“人权问题《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的议程项目 110(d)下,第三委员会在文件 A/53/625/Add.4 第 7 段中建议通过 1 项决议草案。

在题为“人权问题: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的议程项目 110(e)下,第三委员会在文件 A/53/625/Add.5 第 10 段中建议通过 1 项决议草案。

第三委员会今年通过了 59 项决议草案,其中只有 9 项以记录表决的方式获得通过。这意味着在谋求谅解和改进协调以便今后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多数决议草案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如果没有根据议事规则第 66 条提议,我将认为大会决定不讨论大会今天面前的第三委员会的报告。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因此发言将限于解释投票。

各代表团关于第三委员会各项建议的立场已经在委员会表明,这些立场载于有关正式记录。

我提醒各位成员,根据第 34/401 号决定第 7 段,大会同意

“如果一个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审查同一决议草案,各代表团应尽可能只解释投票一次,即在委员会,或是在全体会议,但该代表团在全体会议的投票与其在委员会的投票有所不同,不在此限。”

我要提醒各代表团,还根据大会第 34/401 号决定,解释投票的发言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其座位上发言。

在我们开始对载于第三委员会报告的建议采取行动之前,我要告诉各位代表我们将以第三委员会的方式作出决定,除非秘书处事先得到通知不这样做。

这意味着在委员会进行了记录表决和单独表决的地方,我们也将这样做。

我还希望我们可以开始不经表决地通过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的建议。

议程项目 100

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状况和有关青年、老年人、残疾人 and 家庭的问题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15)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1999 年国际老年人”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3/109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其对议程项目 100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0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16)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8 段中建议的五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处理题为“第十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筹备情况”的决议草案一。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10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有组织跨国犯罪”的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53/111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三的标题是“刑事事项的相互协助和国际合作”。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三。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 53/112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联合国非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的决议草案四。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四获得通过(第 53/113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五的标题是“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尤其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五。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五获得通过(第 53/114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意结束对议程项目 101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02

国际药物管制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17)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3/115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意结束对议程项目 102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03

提高妇女地位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18)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有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8 段中建议的四项决议草案。

我们首先处理题为“贩卖妇女和女童”的决议草案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16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影响妇女和女童健康的传统做法或习俗”的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53/117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决议草案三。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 53/118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提高妇女在秘书处的地位”的决议草案四。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3/119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意结束对议程项目 103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04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19)

修正案(A/53/L.69)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0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在这方面,大会面前还有一项对该决议草案的修正案,载于文件(A/53/L.69)。

根据议事规则第 90 条,先对修正案进行表决。因此,大会将首先对文件 A/53/L.69 所载的修正案作出决定。该修正案增列提案国有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莱索托、马来西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南非、苏丹、斯威士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通过文件 A/53/L.69 所载的修正案?

修正案获得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题为“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充分实施”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经过修正的决议草案?

经过修正的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3/120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俄罗斯联邦代表发言,他希望解释对刚通过的决议的立场。

兹梅耶夫斯基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到有必要就今天分发的文件 A/53/L.69 发言,其中载有对载于文件 A/53/619 第 10 段的第三委员会的决议草案的修正案。

虽然我们不反对文件中所包含的实质性改变,但我们认为,有必要事先与所区域集团讨论和协调修正案,特别是因为我们正在考虑对第三委员会已经同意的一项决议草案进行更改。我们希望,主席团和秘书处将采取必要措施,以便我们在将来能够避免类似局势,因为这种局势不会促进协商一致立场。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04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05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关于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的问题和人道主义问题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0)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22 段中建议的六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就题为“扩大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的决议草案一作出决定。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该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21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题为“援助举目无亲的未成年难民”的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53/122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题为“处理独立国家联合体各国和有关邻国的难民、流离失所者、和其他形式的非自愿流离失所和回返者问题区域会议的后续行动”的决议草案三。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 53/123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题为“国际人道主义新秩序”的决议草案四。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四获得通过(第 53/124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题为“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决议草案五。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五获得通过(第 53/125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题为“援助非洲的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的决议草案六。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六获得通过(第 53/126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亚美尼亚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阿别良先生(亚美尼亚)(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就载于文件 A/53/620 中的报告发表几点意见。

在文件第 2 页中,第三委员会正在审议的文件清单在分项目(j)下提到阿塞拜疆常驻联合国代表 1998 年 11 月 17 日给秘书长的一封信,载于文件 A/C.3/53/16 中。那封信及其附件的印发违反了大会议事规则和大会有关决议,特别是关于会议安排的决议的条款。

我想提请大会注意以下事实:不是在会上作的发言不可以大会六种正式语文印发。第三委员会秘书处至少应与主席团商量并寻求大会和第三委员会作出一项决定。关于印发不在会上作的发言的规定只适用于特别政治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对大会的建议不赞成这样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05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06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1)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现在有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3 段中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和第三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 14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定草案。

我请俄罗斯联邦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兹梅耶夫斯基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谨表示,我国代表团希望成为文件 A/53/621 中所载的决议草案二的提案国。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阿根廷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博卡兰德罗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在第三委员会,阿根廷共和国是决议草案 A/C.3/53/L.15 的共同提案国之一,但现在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一的提案国名单中却没有我国的国名。我谨请把我国列入在内。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古巴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雷耶斯·罗德里格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所有的拉丁美洲国家都有同样的问题。本区域集团主席当时代表拉丁美洲集团所有国家在有关儿童权利的决议草案上签了字。但关于儿童权利的决议草案的提

案国名单上却没有列入古巴和其他许多拉丁美洲国家。拉丁美洲集团的所有国家都列入提案国名单。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萨尔瓦多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加西亚·冈萨雷斯先生(萨尔瓦多)(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支持古巴代表的意见。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苏丹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艾哈迈德夫人(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请在关于儿童权利的决议草案二的提案国名单中增加我国国名。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各代表团的要求将反映在记录中。

大会面前有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A/53/621)第 13 段中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和第三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 14 段中建议的一份决定草案。

我们先处理决议草案一,题为“女童”。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27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题为“儿童权利”。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通过经报告员口头订正后的决议草案二?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53/128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题为“秘书长关于《儿童权利公约》现况的报告”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第三委员会建议的这项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06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07

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活动方案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2)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0 段中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和第三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 11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我们先处理决议草案一,题为“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29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联合国援助土著居民自愿基金”的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53/130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题为“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援助土著居民自愿基金现况的报告”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第三委员会建议的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07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08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3/727)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7 段中建议的三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一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 A/53/727。

我们首先处理题为“《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决议草案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31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的标题为“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三个十年和召开关于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问题世界会议”。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53/132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三的标题为“对付当代各种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及有关不容忍问题的措施”。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三。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 53/133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08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09

人民自决的权利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4)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4 段中建议的三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处理题为“普遍实现各国人民自决权利”的决议草案一。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34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的标题为“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巴巴多斯、白俄

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丹麦、芬兰、德国、匈牙利、冰岛、意大利、日本、卢森堡、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荷兰、挪威、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爱沙尼亚、法国、希腊、爱尔兰、以色列、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绍尔群岛、摩纳哥、新西兰、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乌兹别克斯坦和瓦努阿图。

决议草案二以 115 票对 18 票、35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3/135 号决议)。

[嗣后,安哥拉和孟加拉国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原打算投赞成票;马耳他代表团原打算投弃权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澳大利亚代表发言。他想就刚才通过的决议解释投票立场。

克尔女士(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澳大利亚深为关切雇佣军的活动以及使用雇佣军可能造成的不稳定。澳大利亚已采取步骤,在其《犯罪、外国渗透和招募法》中取缔了雇佣军,禁止在澳大利亚训练、支助和使用雇佣军。

鉴于雇佣军问题的性质,澳大利亚还认为,需要开展国际合作来处理这一重大全球。因此,澳大利亚政府正在采取步骤,加入《反对招募、使用、支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并敦促其他国家也这样做。公约生效之后,将会提供一个有效的法律制度,加强国际合作,以防止招募和使用雇佣军。

因此,澳大利亚强烈支持决议执行部分第 4 段中吁请尚未加入公约的国家考虑采取必要行动加入公约。

然而,澳大利亚无法支持决议草案整体,因为执行部分其他段落的措辞把决议的着重点从雇佣军的使用转不相干的问题是。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三题为“巴勒斯坦人民自决的权利”。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

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斐济、格鲁吉亚、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

决议草案三以 162 票赞成、2 票反对及 6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3/136 号决议)。

[嗣后,安哥拉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意结束其对议程项目 109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10

人权问题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5)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4 段中建议大会通过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该决定草案题为“大会就人权问题审议的文件”。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通过第三委员会建议通过的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5/Add.1)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3/728)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21 段中建议通过的三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三方案所设预算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 A/53/728。

我请苏丹代表发言,她想在表决前作解释投票的发言。

艾哈迈德夫人(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解释其对载于文件 A/53/625/Add.1 的决议草案二第 26 段的投票。我国代表团认为,各人权条约机构负有特别的法律义务并与这些条约的缔约方保持直接的关系,而人权委员会及其各机构具有政治和外交特点,在这方面有自己的职能。因此,为保持这些机构的特点并避免对其职能和特点的混淆,我国代表团将对第 26 段投反对票。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就题为“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属权利国际公约”的决议草案一采取行动。

第三委员会未表决而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采取同样做法?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37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题为“有效执行各项国际人权文书、包括国际人权文书所规定的报告义务”。

要求对决议草案二执行部分第 26 段进行单独表决。

没有人反对此一要求。

因此,我首先把执行部分第 26 段付诸表决。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冈比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反对:

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加蓬、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不丹、文莱达鲁萨兰国、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斐济、格鲁吉亚、格林纳达、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尼西亚、牙买加、约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缅甸、尼日尔、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里

兰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越南和也门。

执行部分第 26 段以 104 票赞成、7 票反对及 44 票弃权而获保留。

[嗣后,加蓬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弃权。]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而通过了整个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认为大会愿采取同样做法。

整个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53/138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处理题为“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和处罚”的决议草案三。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三。我是否可认为大会愿采取同样做法?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 53/139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认为大会愿结束其对议程项目 110(a)分项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5/Add.2)

修正案(A/53/L.70)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有载于文件 A/53/L.70、由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49 段中所建议的 16 项决议草案和对决议草案 XV 的修正案。

现在我请南非代表介绍文件 A/53/L.70 中所载修正案。

莫福肯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除了介绍该修正案,我谨根据非正式磋商中所达成的一致意见对书面修正案进行口头修改。

我请大会注意在文件 A/53/L.70 中出现的新的第 1 段。口头修改是删除从第 1 行“忆及”到第二行的“和”字之间的文字,“所有字据,因此新的第一段行文是,

“欢迎委员会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继续审议这个问题”。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埃及代表发言,他希望在采取行动前对立场做解释性发言。

梅克马尔女士(埃及)(以英语发言):关于议程项目 110(b)题为“关于个人、社会团体和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宣言”的第五号决议草案,我们谨提请大会注意文件 A/53/679 所载的联合宣言,它反映了文件 A/53/625/Add.2 第 16 段所列的各国对决议草案和所附宣言的立场。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将把这 16 项决议草案和经口头修改的修正案逐一向大会提出。在作出了所有决定之后,各位代表将再次有机会对投票进行解释性发言。

我们首先处理题为“消除一切形式的宗教不容忍”的决议草案一。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认为大会也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40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我们处理题为“人权与单方面胁迫性措施”的决议草案二。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厄瓜多尔、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格鲁吉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

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加蓬、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亚美尼亚、塞浦路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尼加拉瓜、塔吉克斯坦、乌克兰和乌兹别克斯坦。

决议草案二以 110 票赞成、45 票反对、10 弃权获得通过(第 53/141 号决议)。

[加蓬代表团后来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弃权。]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们处理题为“加强法制”的决议草案三。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 53/142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四题为“尊重普遍的旅行自由权和家庭团聚的至关重要性”。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伯

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反对:

安哥拉和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圣马力诺、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瑞典、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兹别克斯坦。

决议草案四以 103 票赞成、2 票反对、66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3/143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来看看决议草案 V,其题为“个人、团体和社会组织促进和保护普遍承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权利和责任的宣言”。

决议草案五在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获得通过。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五获得通过(第 53/144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六题为“柬埔寨人权局势”。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六。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六获得通过(第 53/145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七题为“人权和极端贫困”。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项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七获得通过(第 53/146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来看看决议草案八,其题为“未经司法程序的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的处决”。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八。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八获得通过(第 53/147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九题为“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九。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九获得通过(第 53/148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十题为“通过促进国际合作和不偏袒、公正性和客观性的重要性加强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行动。”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十。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十获得通过(第 53/149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十一题为“强迫或非自愿失踪”。

决议草案十一在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获得通过。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十一获得通过(第 53/150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十二题为“联合国容忍年的后续行动”。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十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十二获得通过(第 53/151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十三题为“人类基因和人权”。

决议草案十三在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获得通过。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十三获得通过(第 53/152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十四题为“1995-2004 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和人权领域的公众新闻活动”。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十四。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十四获得通过(第 53/153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来看看题为“增进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的决议草案十五和经口头修正的文件 A/53/L.70 所载该决议草案的修正案。

根据议事规则第 90 条,应首先对修正案进行表决。因此,大会将首先对经口头订正的文件 A/53/L.70 所载决议草案十五的修正案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经口头订正的文件 A/53/L.70 所载决议草案十五的修正案？

经口头订正的修正案获得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十五。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已对其修正案作过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十五？

经修正的决议草案十五获得通过(第 53/154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十六题为“发展权”。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

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十六以 125 票赞成、1 票反对、42 票弃权获得通过(成为第 53/155 号决议)。

[嗣后,捷克共和国代表通知秘书处,捷克代表团原打算弃权。]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就刚刚通过的决议解释投票或立场的代表发言。

金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代表团在第三委员会对关于发展权的决议草案十六投了反对票,在全体会议上再次投了反对票。我们在委员会采取行动前磋商的最后阶段曾希望我们能够谈判达成妥协,使我们加入协商一致。我们认为,这一努力的失败应归咎于没能及时散发决议草案以解决有争议问题。各成员国都知道,决议草案是第三委员会最后处理的,会期曾因此几度延长。

尽管决议中的许多内容我们是支持的,但美国出于对以下几点强烈不同意见而投了反对票。我们不同意国际宏观经济决策、全球化和债务减免是联合国各人权论坛审议的恰当议题。有其他联合国论坛负责这些问题。

我们认为将长期的粮食、健康、教育和失业问题归咎于当前国际金融困难是错误的,使人误解而且很危险。这些问题在全球金融危机之前早已存在,在危机过后很久仍会存在,除非我们正视这些问题,了解其根源,从根本性结构措施入手对付这些问题。我们都知道需要这种措施。

我们不支持发展权问题的公约。有许多联合国专门机构是致力于发展活动的,我们认为促进发展理所当然是它们的责任。同样,我们不支持为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再增加发展方面的沉重任务,有关的联合国专门机构正在处理这方面的问题。除了浪费和重复外,这还将占用完全由高级专员负责的人权活动的本已不足的资源。

我们还感到遗憾的是,决议没有注意到维也纳世界人权会议议定的一个基本观点:不能把不发达作为剥夺国际公认的人权的理由。

在于维也纳就这个主题发表了第一项协商一致意见声明五年之后,在联合国人权委员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一项决议后,我们认为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都能够在更全面地理解发展权利意味着什么以及我们如何共同努力实现这种权利方面向前再迈进一步。我们感到失望的是,协商一致意见破裂了。我们希望所有代表团多用一些时间想一想在我们明年 3 月在日内瓦在回到人权委员会时,我们可如何保持在发展问题上普遍存在的那种合作精神。

费尔坦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关于题为“人类基因组与人权”的第 53/152 号决议,我谨提请大会注意在第三委员会通过这项决议草案时德国代表团对投票所作的解释。

由于解释中所述的原因,德国尚不能对执行《世界人类基因组与人权宣言》作出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听取了解释投票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10 分项目(b)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c) 人权局势以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5/Add.3)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有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55 段中建议的 10 项决议草案。我将向大会逐项提出这 10 项决议草案。在作出所有决定后,代表们将再次有机会解释其投票。

我现在请那些希望在对文件 A/53/625/Add.3 所载的 10 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前解释其投票或立场的代表发言。

埃沙里先生(也门)(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谨解释它对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的投票。

1990 年统一后在我国开始的民主进程在也门从宪法、法律和实践上都把人权定为神圣的权利。这个进程还有助于普遍政治自由和出版自由的气氛——在我国有一百多种报纸和党派期刊,并有 17 个以上的政党和组织。被数百名国际观察员宣布为公正和自由的议会选举促进了这种民主进程。

因此,也门谨强调它恪守各项人权公约和文书。同时,也门谴责一切侵犯人权的行为,不论是在何时和在那里发生的。然而,阿拉伯也门共和国注意到有人以政治化和厚此薄彼的方式来对待人权问题。这使我国代表团不得不对除了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那些决议外的所有关于人权的决议投弃权票。因此,出于以下原因,在第三委员会就文件 A/53/625/Add.3 中的决议草案表决时我们投了弃权票。

第一,我们投弃权票是因为有人使人权问题政治化,并把人权作为谋求经济、商业和其他利益的政治工具。

第二,我们投弃权票是因为有人把人权问题作为借口来干涉各国内政,以便把霸权和政治依附地位强加于其他国家。。

第三,我们投弃权票是因为有人采取双重标准。第四,是因为有人对调查人权方面的缺点采取厚此薄彼的办法以及第五是因为有人无视发展权利并且不充分强调它对人权的直接影响。

卡迈勒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谨解释它对载于 A/53/625/Add.3 中的题为“阿富汗人权局势”的决议草案十的立场。

我们完全理解阿富汗各地区的人权局势使国际上感到关切。我们相信,一旦在这个被战争蹂躏的国家恢复了和平,这种局势就将改善,我们敦促通过切合实际的退让和相互包容在阿富汗实现和解。我们还呼吁国际上同阿富汗进行接触和对话,以促进人道主义、人权与和平的目标。

巴基斯坦完全支持联合国和伊斯兰会议组织为在阿富汗恢复持久和平作出的努力。然而,我们认为,停止阿富汗境内的所有外来干涉是实现这个目标的一个先决条件。联合国为了加强其在阿富汗作为一个不偏不倚调解者的作用,就需要对阿富汗代表权问题采用空缺席位的办法,伊斯兰会议组织已经这样做了。

巴基斯坦强烈谴责杀害在马扎里沙里夫抓走的伊朗人员。对这些令人发指的屠杀负有责任的人必须受到惩罚。我们感到鼓舞的是,在秘书长特使最近访问期间,喀布尔当局赞同设立调查委员会来对在马扎里沙里夫杀害伊朗人员的事件进行调查——喀布尔当局已宣布与这些屠杀毫无关系——并对其他屠杀进行调查。

联合国迫切需要发动建立这些委员会的进程。除了调查委员会的访问外,联合国工作人员返回阿富汗以

及在阿富汗各主要城市派驻联合国监测人员,这些将有助于防止今后再发生这类不幸事件。

我国代表团在第三委员会内对特别报告员关于阿富汗的临时报告表示不满意。这份临时报告第 3 段明确地说由于安全考虑特别报告员“不能前往阿富汗和巴基斯坦”(A/53/539,第 3 段)。

我们不能理解为什么要提及巴基斯坦。至少我本人不知道在巴基斯坦有任何安全局势阻止特别报告员对伊斯兰堡进行访问。

然而,很显然的是,特别报告员并没有访问阿富汗。那么显然中期报告是在别的什么地方写的。因此它充满了纯粹的指控以及反指控,完全基于道听途说,没有任何现场实际调查。尽管有这种很严重的错误,特别服务局令人遗憾地认为那是合适的,从中得出结论并对这个国家的局势表示震惊和失望。他怎么得出这些结论呢?又根据什么证据以及什么调查呢?

我国代表团不能与这样的特别报告员的不实报告有任何关系。他甚至不能在委员会面前解释他怎么得出这样的结论而没有任何调查。

基于这些原因,我国代表团对 1998 年 11 月 20 日第三次委员会关于“阿富汗人权问题”的决议草案的审议不能苟同。我国代表团希望也在全体会议上重申同一立场。

我请求把这一发言列入大会正式记录之中。

内绍先生(阿尔巴尼亚)(以英语发言):在对题为“科索沃的人权情况”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之前,我想作解释投票发言。

几年来阿尔巴尼亚一直是题为“科索沃的人权情况”的决议的主要起草者。自从 1992 年以来,大会通过其第 47/147 号、第 48/153 号、第 49/204 号、第 50/190 号、第 51/111 号以及第 52/139 号决议,对科索沃的人权局势表示了特别的关注。

不幸的是,尽管有这种不断的关注,第二个波斯尼亚的悲剧还是在科索沃形成,而国际社会却没有能够阻止它。1998 年成为对科索沃的阿尔巴尼亚人进行“种族清洗”的一年。那里的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已经构成了真正的威胁,正象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号,第 1199(1998)号以及第 1203(1998)号决议所指出的一样。

从今年初起,塞尔维亚军方与警方对在科索沃的阿尔巴尼亚人一直在进行军事打击。这一政策的后果一直令人很震惊。首先,任意处决已经造成了成千上万的无辜者的死亡。这些人被屠杀、伤残以至砍掉了头。在他们中,有的是孕妇、儿童、老年人、以及病人。

其次,,故意的炮击以及烧毁阿尔巴尼亚人的村庄已经摧毁了三分之一的房子,并迫使 30 多万人四处流亡。第三,一个灾难性的人道主义局势已经出现。人们露宿为营,没有食品,没有遮蔽或医疗辅助。

阿尔巴尼亚代表团愿一开始就感谢美利坚合众国在今年首先努力就此达成一个广泛的协议。我国代表团积极参与了整个谈判过程,也准备并愿意成为这项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这是基于考虑到阿尔巴尼亚多年来一直是它的主要起草者,以及这个问题的相关性和在科索沃的 200 万阿尔巴尼亚人的局势。

不幸的是,阿尔巴尼亚今年不能够作为草案的共同提案国。尽管我们作出了巨大的积极努力,这项草案的提案国在若干问题上不能够和我们的原则立场一致。

首先,决议草案删去提及尊重科索沃居民意愿的段落,也就是执行部分第 16 段,而这一直是以往大会通过的有关科索沃人权局势的决议的核心内容。阿尔巴尼亚代表团认为,如果不尊重 Kosovo 阿尔巴尼亚人的意愿,那么也就找不到一个持久解决科索沃冲突的办法。

第二,决议草案没有考虑到这样的事实,即九年来科索沃阿尔巴尼亚人对塞尔维亚的压迫以及国家恐怖组织了和平的抵抗。在这九年中,阿尔巴尼亚人并没有作出任何一项暴力行为,尽管贝尔格莱德政权实施迫害、酷刑、剥削、非法拘留、以及对所有人权的无视。

面对今年塞尔维亚军方与警方的袭击——而这些袭击威胁到他们的基本生存权利,科索沃阿尔巴尼亚人不得不通过自卫进行抵抗。序言部分第六段以及执行部分第 6 及第 9 段并没有反映实地的真实情况。如果对序言部分第 6 段以及执行部分第 6、第 9 及第 16 段进行单独表决,阿尔巴尼亚代表团将对这些段落投反对票。

鉴于这个问题的重要性以及这是大会涉及科索沃人权局势的唯一决议草案,阿尔巴尼亚代表团将对其投赞成票。

我们谨请秘书处将这一发言列入记录。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阿尔巴尼亚代表的发言将反映在记录中。

大会面前有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55 段中建议的 10 项决议草案。我将 10 项决议草案逐一交付大会。作出所有决定之后,代表们将再有机会解释他们的投票。

大会将先审议题为“卢旺达的人权情况”。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意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53/156 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二题为“伊拉克的人权情况”。

有人要求对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4、第 13、第 15、以及第 17 段进行单独表决。

对这项要求有任何反对的吗?

没有。

现在我将已要求对之进行单独表决的执行部分第 4、第 13、第 15 以及第 17 段付诸表决。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斯洛伐

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斯威士兰、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和赞比亚。

反对: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苏丹。

弃权: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孟加拉国、白俄罗斯、贝宁、文莱达鲁萨兰国、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斐济、加蓬、加纳、几内亚比绍、印度、印度尼西亚、约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多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越南。

决议草案二执行部分第 4、第 13、第 15 和第 17 段以 93 票赞成、2 票反对、57 票弃权获得保留。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整个决议草案二付诸表决。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

坦、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威士兰、瑞典、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和赞比亚。

反对: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尼日利亚和苏丹。

弃权: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巴林、孟加拉国、贝宁、文莱达鲁萨兰国、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斐济、加蓬、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印度、印度尼西亚、约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日尔、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圣卢西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里兰卡、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越南和津巴布韦。

整个决议草案二以 103 票赞成、3 票反对、56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3/157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题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的决议草案三。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玻利维亚、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

罗地亚、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荷兰、新西兰、挪威、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西班牙、瑞典、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赞比亚。

反对:

阿富汗、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贝宁、文莱达鲁萨兰国、中国、科摩罗、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缅甸、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突尼斯、土库曼斯坦、越南和津巴布韦。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不丹、博茨瓦纳、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塞浦路斯、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牙买加、约旦、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里、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塞内加尔、新加坡、南非、苏里南、斯威士兰、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和委内瑞拉。

决议草案三以 64 票赞成、41 票反对、56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3/158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四题为“海地境内人权情况”。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四。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四获得通过(第 53/159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五题为“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

我请奥地利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特弗曼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我刚才得知这项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8 段的法文案文翻译不准确。英文文案说“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等等。法文案文不是这样。

我们十分希望可以纠正这种情况。这是重要的。我希望这个变动可反映在未经表决通过的案文中。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奥地利代表的看法将被记下并得到反映。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五。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五获得通过(第 53/160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题为“尼日利亚境内人权情况”的决议草案六。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六。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六获得通过(第 53/161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审议题为“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的决议草案七。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七。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七获得通过(第 53/162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八题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境内人权情况”。

秘书处已通知我,没有人要求对这项决议草案进行单独表决。

大会现在将对决议草案八作出决定。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和委内瑞拉。

反对:

无

弃权:

白俄罗斯、喀麦隆、中国、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立

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蓬、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印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里、纳米比亚、俄罗斯联邦、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津巴布韦。

决议草案八以 141 票赞成、零票反对、21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3/163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九题为“科索沃境内人权情况”。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玻利维亚、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加拿大、佛得角、乍得、智利、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塔吉克斯坦、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和瓦努阿图。

反对:

白俄罗斯、印度、俄罗斯联邦

弃权:

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伯利兹、不丹、博茨瓦纳、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蓬、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牙买加、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秘鲁、菲律宾、新加坡、斯里兰卡、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克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和津巴布韦。

决议草案九以 122 票赞成、3 票反对、34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3/164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十的标题是“阿富汗境内的人权情况”。

第三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十。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愿这样做。

决议草案十获得通过(第 53/165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愿就刚才通过的决议发言解释投票的代表发言。

亚库布先生(贝宁)(以法语发言):在表决通过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的第 53/158 号决议之后,贝宁代表团愿强调以下几点。

贝宁共和国仍致力于民主和人权问题,我们把这个当问题当作我国外交政策的基础。实际上,贝宁自 1990 年 2 月国家现役部队会议以来,一直在采取步骤促进民主文化和遵守人权,在这项努力中,我们得到了国际社会特别是我国发展伙伴的大力支持。在这方面,我们将于 2000 年在科托努主办第四届新的民主国家或恢复民主国家国际会议。

根据有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的决议,该国抱有建立更加宽容和更加和平社会的真正政治意愿。伊朗政府已承诺促进尊重法治、消除任意逮捕和监禁并加强立法和监狱系统。决议对所有这一切内容均表示欢迎。

贝宁在这个领域的微薄经验表明,促进人权和民主是一项需要在实地逐步进行的长期努力。因此,贝宁认

为,应该支持和鼓励伊朗继续进行目前旨在建立法制国家的各项努力。为此,我们对这项决议投了反对票。

谢波华先生(中国):现在我就刚刚通过的决议草案九“科索沃境内的人权情况”作解释性发言。

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干涉他国内政是《联合国宪章》的一项重要原则。基本这一原则,中国代表团不赞成在国别人权议题下审议一国领土内某个地区的问题。我们认为,科索沃是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的一部分,尊重南联盟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得以任何借口干涉南联盟内政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基于上述考虑,中国代表团不能支持刚刚通过的“科索沃境内的人权情况”的决议草案,因此投了弃权票。

穆科珀德耶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愿解释其对有关科索沃境内人权情况的第 53/164 号决议的投票。

印度对关于科索沃境内人权情况的决议投了反对票,但这不是因为印度不关心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境内阿尔巴尼亚少数民族的苦难。相反,印度作为一个致力于多元主义的民主国家和一个具有多种语言和信仰的国家,坚定地致力于人权以及在会员国统一和领土完整框架内促进和保护所有少数人的权利。

然而,我们对这项决议投反对票是因为该决议表明,第三委员会处理前南斯拉夫境内违反人权情况的方式不一致。

另一方面,我们有一项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境内人权情况的决议——即第 53/163 号决议——这就是说,在决议中涉及三个独立主权国家。另一方面,同一代表团又在第三委员会就其中一个国家的部分地区提出另一项决议,好象国家部分地区不是有关国家不可分裂的一部分。

印度还致力于维护和保护联合国会员国的领土完整、国家主权和独立。的确,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和 1199(1998)号决议也重申了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对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承诺。鉴于存在着另一项有关这个国家的决议,因此关于科索沃境内人权情况的决议似乎发出了一个可能并非本意的信号,即我们涉及另一个单一领土的人权情况。因此,可被视为不符合《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七款。

一项总括性决议或一项单独涉及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的决议似乎才是处理科索沃人权情况的适当场合。

出于概述的这些原因,我们不得不对这项决议投反对票。

曼戈阿拉先生(莱索托)(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对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的第 53/158 号决议投了赞成票。我们这样做是因为我们认为该决议突出阐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的积极事态发展和普遍进展。

除其他事项外,该决议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就治国和人权问题举行公开辩论表示欢迎。该决议还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承诺促进尊重法治表示欢迎。另外,该决议也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针对集会自由采取更积极的办法表示欢迎。

我国代表团赞赏这一积极的事态发展,并鼓励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为改善该国境内人权情况作出进一步努力。

拉武-阿基先生(瓦努阿图)(以英语发言):我发言解释我国代表团对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人权情况的第 53/158 号决议的投票。

去年,在第五十二届会议工作期间,我国代表团投票赞成这个专题的决议。今年,我们在表决中弃权。我们弃权的主要原因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总统在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工作初期,在大会这里发出了一项呼吁,我们认为,他的呼吁是国际社会必须支持的重要的新态度。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解释投票的最后一个发言者的发言。

我请希望作行使答辩权发言的阿富汗代表发言。

我提醒他,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限于 10 分钟,第二次限于 5 分钟,并应在各代表团的席位上发言。

法哈迪先生(阿富汗)(以法语发言):我现在发言对巴基斯坦大使就关于阿富汗的人权情况的决议所作的发言进行答辩。

确实可悲的是,巴基斯坦代表在提到象韩国汉城国家大学法学院教务主任白教授这样一位杰出人士时,几乎把他当作一个不诚实的人,对白教授的报告提出质疑。象白先生这样的人是人类社会和人权的忠实服务

者。他几次访问阿富汗,包括在 1998 年 5 月。因此,他的话是非常有根据的。三年来,我们多次对他关于阿富汗的言论表示支持。

巴基斯坦代表告诉我们,白先生最近几个月中没有去阿富汗。显然,他之所以未能进入该国,是因为他未被允许进入,并且显然不能冒卡洛中校所遭受的命运的 risks,卡洛中校在 8 月 21 日在阿富汗被两名巴基斯坦人杀害。

巴基斯坦大使再次提出关于阿富汗的空缺席位的已有三年历史的老调。当然,他提到伊斯兰会议组织这个例子。然而,大会应该知道,自从该会议通过一项关于阿富汗席位的决议以来,塔利班一方系统地描绘了该会议的每一项要求。

巴基斯坦代表显然希望在这个大会中没有阿富汗的声音,因为我们谴责巴基斯坦对阿富汗事务的干预,特别是军事干预,以及 35 000 名武装的巴基斯坦人在阿富汗的存在。这清楚地反映了那里的情况。同样非常清楚的是,在这个大厅中所代表的国家没有一个支持巴基斯坦代表所提出的论点。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10 分项目(c)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5/Add.4)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A/53/625/Add.4)第 7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3/166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10 分项目(d)的审议。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25/Add.5)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A/53/625/Add.5)第 10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题为“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人权活动的资源问题”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53/167 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110 分项目(e)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整个议程项目 110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2(续)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3/614)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A/53/614)第 8 段中建议的两项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就题为“第三委员会的工作安排和委员会 1999-2000 年两年期工作方案”的决议草案一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第三委员会建议的决定草案一?

决定草案一获得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就题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的决定草案二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第三委员会建议的决定草案二?

决定草案二获得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章节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对它面前的第三委员会的所有报告的审议。

下午 6 时散会